**2018年度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化学污染与健康安全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申报指南**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化学污染与健康安全重点实验室”于2010年获得批准建设，依托单位为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职业卫生与中毒控制所。实验室的研究重点为化学污染物暴露评估与生物监测、化学污染物毒效应机制与安全性评价、生物标志物和分子流行病学研究三个领域。截止目前，本重点实验室已成为化学污染与人体健康安全风险评估这一公共卫生领域的研究平台和人才培养基地，为推动我国职业与环境卫生等学科的发展做出了较大贡献。

为进一步促进重点实验室的建设与发展，发挥重点实验室的优势，更好的开展与国内外科研单位的合作与交流，根据重点实验室的发展目标，现发布2018年度开放基金申报指南。

**一、重点实验室基本情况介绍**

重点实验室拥有先进的仪器设备，主要包括：气相色谱质谱（GC-MS）、气相色谱串联质谱（GC-MS-MS）、液相色谱质谱（LC-MS）、液相色谱串联质谱（LC-MS-MS）、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ICP-MS）、超高效液相色谱（UPLC）、全身暴露全相态动式吸入染毒设备、颗粒物空气动力学粒径谱仪、大颗粒气溶胶发生器、挥发性有机物连续测定仪、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尿自动分析仪、RT-PCR仪、高通量淋巴细胞微核智能分析系统、蛋白电泳、酶标仪等。

**二、重点资助的研究方向**

1、职业紧张的生物标志物研究

2、稀土致肺损伤的生物标志物研究

**三、申请条件**

1、申请人应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者硕士学位。年龄原则上不大于40岁；

2、具有从事科学研究的经历；

3、在读研究生不得申请；

4、申请人在项目资助期内至少在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化学污染与健康安全重点实验室工作5个月以上；

5、参加人员中至少有1位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职业卫生与中毒控制所工作人员，便于项目的实施和协调。

**四、申报程序及申报时间**

1、申请人依据研究方向，凝练科学问题，根据研究内容自行确定项目名称。于申请截止日期前填写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化学污染与健康安全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申请书，并将电子版发送至邮箱：cdckjc@niohp.chinacdc.cn，同时将签字盖章后的纸质版邮寄至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职业卫生与中毒控制所。

2、重点实验室将组织专家对项目进行评审，评审结果在职业卫生与中毒控制所网站进行公布。项目中标后，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职业卫生与中毒控制所将与项目负责人签订合同及任务书。

**五、科研成果考核及知识产权**

1、项目结束时，需提交项目结题报告及至少1篇论文（中文或英文），论文正式发表时，本开放基金需标注为第一资助，本重点实验室需署名为第二单位。

2、项目结束时，须将研究的相关过程资料（实验记录、原始数据等）交由中国疾病预防控制给中心职业卫生与中毒控制所存档。

3、项目产生的论文、著作、专利等成果所有权为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职业卫生与中毒控制所与申请人员所在单位共有。所有成果须标注“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化学污染与健康安全重点实验室”（Key Laboratory of Chemical Safety and Health，Chinese Center for Disease Control and Prevention）。成果产生后，应及时告知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职业卫生与中毒控制所，并将相关成果的电子版及纸质版复印件交由职业卫生与中毒控制所存档。

**六、项目资助额度**

项目执行截止日期：2018年12月31日，资助额度5万左右/项，每年资助2项。

**七、项目管理**

1、要求开放基金项目截止到2018年12月31日时经费执行率达到100%，逾期执行不完的经费，将被收回。项目不允许延期。

2、无故不按时完成的项目负责人，取消其后续申报开放基金项目的资格。

3、项目负责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将课题转包。

**八、联系方式**

邮寄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纬路27号511房间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职业卫生与中毒控制所

联系电话：010-83132901

联系人：闫老师